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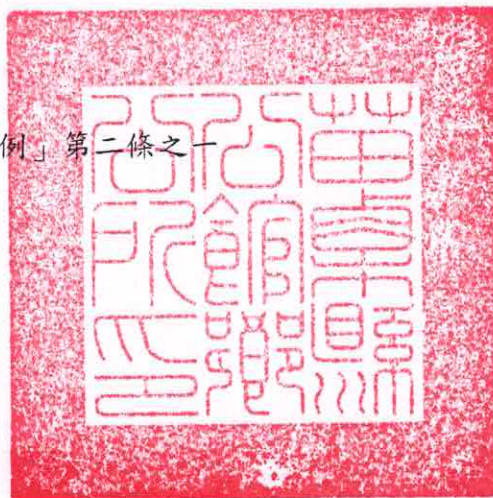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公鄉殯字第1130011928A號

附件：「苗栗縣公館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條之一



增訂「苗栗縣公館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條之一，  
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苗栗縣公館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增訂第二條之  
一

# 鄉長何在鑿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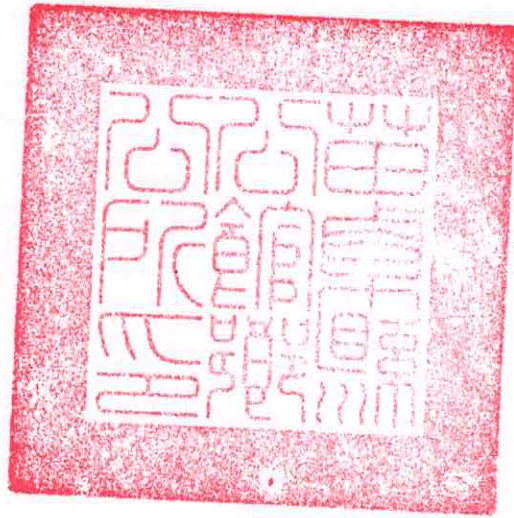
線

## 苗栗縣公館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公鄉殯字第1130011928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增訂「苗栗縣公館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條之一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暨苗栗縣公館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9次臨時會議決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苗栗縣公館鄉公所。
- 二、「苗栗縣公館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增訂第二條之一總說明、增訂條文對照表及全部條文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# 鄉長何在塵